

■劳动时评

防治职业病还需多方“给力”

□张刃

保障劳动者的职业健康。对于亿万劳动者而言，无疑是利好；对于千百万用人单位而言，应该是压力，更是责任。

从广义上讲，劳动者在生产中接触有毒化学物质、粉尘气雾、异常的气象条件、高低气压、噪声、振动、微波、射线、病菌，或者长期强迫体位操作、局部组织器官持续受压等等，都可能引发职业病。从狭义上说，国家对其中某些危害性较大，诊断标准明确，结合国情且由政府有关部门审定公布的职业病，称为法定职业病，并据此制定《职业病防治法》。

职业病的危害有多大？没有切身体验者可能不太在意，其实从广义上讲，全国范围内存在有毒有害作业的企业数以百万，不同程度受到危害的劳动者逾亿；

即使在法定职业病统计中，每年的新病例也以万计（如2018年为26756例，2019年为19428例）。这样的数据能不令人震惊和忧虑？如此庞大的群体面临职业危害，潜藏着或者已经发生了多少经济损失和生命消亡，还不足以引起全社会的关注和警醒吗？

职业危害与生产事故不同，后者往往事发突然，瞬间造成巨大损失，夺人生命，因此会迅速引起强烈关注，抢救、补偿也很及时；而职业危害却是潜在的危，缓慢地、甚至不为人知地造成更为巨大的损失，夺去更多的生命。而这一切后果又几乎都转移到了职工及其家庭身上，或者推向了社会。在这样的背景下，强化企业主体责任不是非常必要且必须的吗？

何谓主体责任？简言之，分

内之事，应尽之责，权责对等。企业有用工之权，职工为企业创造财富，企业当然应该对劳动者的职业健康负责。在这个问题上，没有讨价还价的余地，政府出台规定合情合理。

不过，现实也告诉我们，指望所有企业自觉自愿地严格守法、尽职尽责地加强职业保护，几乎不可能；仅让职工懂得一点相关知识，学会自我保护，也不现实。譬如，规定“用人单位应当为劳动者提供符合国家职业卫生标准的职业病防护用品，并督促、指导劳动者正确佩戴、使用，且不得发放钱物替代。”如果企业或职工不能做到，怎么办？又如，规定“用人单位与劳动者订立劳动合同时，应当将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及其后果、防护措施和待遇等如

实告知劳动者，并在劳动合同中写明，不得隐瞒或者欺骗……劳动者有权拒绝从事存在职业病危害的作业，用人单位不得因此解除与劳动者所订立的劳动合同。”如果企业违反规定，职工又不敢拒绝，怎么办？再如，职业病从受害到发病、确诊、索赔，从争到仲裁、诉讼，可能需要一个相当漫长的过程，如果用人单位或职能部门拖延，拖到入亡讼息，受害者又该怎么办？

防治职业病，强化用人单位主体责任固然是必要和有效的，但还远远不够，还需要全社会都来关注，多方面承担责任，譬如相关法律法规的完善与执行，地方政府的督导与担责，社会、舆论的关注与干预等等，由此形成强势和压力，才能有效地遏制可能的职业危害。

防治职业病，强化用人单位主体责任固然是必要和有效的，但还远远不够，还需要全社会都来关注，多方面承担责任，譬如相关法律法规的完善与执行，地方政府的督导与担责，社会、舆论的关注与干预等等，由此形成强势压力，才能有效地遏制可能的职业危害。

国家卫健委出台的《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已于2月1日起开始施行。《规定》强化了用人单位防治职业病的主体责任，明确用人单位应当为劳动者提供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国家职业卫生标准和卫生要求的工作环境和条件，并采取有效措施

■每日图评

“书香伴你过大年”增添别样年味

1月31日，内蒙古自治区党委宣传部等8家单位联合举办“我帮你·书香伴你过大年”主题志愿服务和全民阅读活动启动仪式，内蒙古各盟市、旗县同步启动。活动中，主办方为交警、环卫工人、快递员、出租车司机、学生、农民工等工作在一线的代表赠书，希望通过这样的活动让志愿者的阳光照亮每一个辛勤付出、默默奉献的普通劳动者。（1月31日 中新网）

“我帮你·书香伴你过大年”主题志愿服务和全民阅读活动，对进一步推动在全社会形成“爱

读书、读好书、善读书”的阅读风尚和良好氛围，丰富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必将产生积极影响。通过多种多样的形式来营造“书香社会”的氛围，尽一切可能创造读书环境，这样的做法值得称赞。

春节是中国人最重视的节日，可以有很多种过年的方式，或观看春晚或玩游戏，或促膝交谈或品尝美食，而读书也是一个不错的选择。春节读书，可以培养和延续良好的阅读习惯，营造家庭和社会的良好阅读氛围，为我们带来一次难得的精神滋养。总之，



“书香伴你过大年”增添别样年味，让我们珍惜这样的机会，使

自己的精神世界更丰富，也使春节过得更有意义。 □刘天放

■长话短说

“拼搏”不是“拼命” 向侵害“打工人”健康行为说“不”

健康型人力资本面临人口结构和生活方式转变带来的挑战之一，是过度的工作压力、快速的工作节奏导致患病率上升，疾病年轻化态势日趋显著。近日，中国社会科学院人口与劳动经济研究所发布《人口与劳动绿皮书：中国人口与劳动问题报告No.21》得出上述结论。（2月1日《法治日报》）

保障“打工人”健康需要形成合力。一方面，相关部门应完善法律法规，加强职业健康保护，从工作时间和工作环境、医疗保险、定期体检、身心健康管理等措施上细化规则，堵上职业健康保障漏洞，切实保障职工的职业健康权益。加大监管处罚力度，让违反劳动法规、枉图钻漏洞赚职工血汗钱的企业付出应有的代价。

另一方面，为员工提供合理的工作安排和职业健康保护，是企业自身的职责，也是企业需要承担的社会职责，这应成为每个企业的共识。须知，员工身心才能为企业持续创造价值，这应是企业最重要的持续发展力。试想，一个让员工频繁伤病、跳槽的公司，还能有持续向上发展的活力吗？事故发生还会牵扯赔偿、舆论等多重问题。维护职工健康，也是在维护企业自身。此前，有公司为员工建立健康管理体系，从身体、心理、保健等多方面来维护员工健康，希望更多企业能为自家员工提供相应的健康管理，以降低职业病的发病率。

“拼搏”不是“拼命”，任何高喊牺牲健康生命的口号都应被打压。“打工人”在付出劳动时，企业理应给予尊重和职业健康保障。如果企业侵犯员工劳动权益，“打工人”们也应勇敢拿起法律武器维护自身权益。 □王琦

■网评锐语

别让假新冠疫苗破坏防疫大局

戴前任：按照公安部统一部署，江苏、北京、山东等地公安机关近日成功破获一起特大制售假新冠疫苗案件，打掉了造假窝点，斩断了犯罪链条，抓获犯罪嫌疑人80余名，现场查扣假新冠疫苗3000余支。不能让“制售假新冠疫苗”等各类涉疫犯罪破坏了疫情防控大局，侵犯公众生命财产安全，这就需要加强对各类涉疫犯罪的打击力度，让不法分子付出惨痛代价。

■世象漫说



追发工资

记者从江苏省人社厅、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等部门获悉，自去年11月9日开展欠薪冬季专项行动以来，江苏累计为1.12万名农民工追发工资等1.43亿元。（2月1日 新华社） □朱慧卿

■有感而发

应由消费者决定是否“扫码点餐”

眼下，很多餐厅都推出了“无接触服务”，扫一扫二维码即可完成排队、点餐、结账等多项服务，方便消费者的同时也节省了人工运营成本，提升了营运效率。然而，有些商家因此取消了人工点餐服务，这让一部分消费者感到烦恼。（2月1日《人民日报》）

“扫码点餐”确实方便快捷，此前在电子支付推广时期，就已经实现了全面普及，如今在疫情防控常态化的环境下，基于

防范病毒传播扩散，“无现金支付”“无接触服务”受到热捧，“扫码点餐”亦在餐饮业内大行其道，为疫情防控做出贡献。不过，“扫码点餐”应是可选项，不应该成为唯一选项，应当由消费者自主决定，是否选择“扫码点餐”，而不是由商家“一刀切”，强迫所有消费者都只能使用“扫码点餐”。

电子支付、扫码检测等无接触服务实现全面普及，这是技术进步的体现，也保障了社会经济

的复苏发展，值得肯定和支持。但是，部分商家和服务部门，在推进无接触服务的过程中，存在“一刀切”的现象，给部分老人、儿童等群体造成阻碍，属于歧视性行为，也侵犯了用户的选择权，则是不可取的。因此，各方在推动落实无接触服务时，要重视技术与权利的平衡，尊重消费者和用户的自主权益，可以引导但不能强迫，依法保护隐私权，既要提供便利服务，也要尊重选择项的多样化。 □江德斌

在线旅游 要以创新求发展

张国栋：疫情之下，旅游业受到极大的冲击，旅游行业比较低迷，但从各大平台的旅游板块采取的措施来看，旅游行业还是取得了发展。业内人士表示，从今年走势来看，在线旅游行业要更精细化、智慧化管理，才能给用户提供更优质的旅游服务。在线旅游要立足当下，着眼长远，以创新求发展。不仅要有新产品新服务，还要开启智慧旅游新模式。